

股 本

下文載述於緊接及緊隨[編纂](不計及[編纂]獲行使或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或[編纂]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完成後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以及將予發行為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股本。

	<u>面值</u>
	(每股0.0001美元)
於本文件日期法定股本：	
382,124,330股股份	38,212.433美元
20,280,750股種子股份	2,028.075美元
28,914,800股A-1類股份	2,891.480美元
6,239,960股A-2類股份	623.996美元
31,060,800股B類股份	3,106.080美元
31,379,360股C類股份	3,137.936美元
總數：	50,000美元
[編纂]完成後法定股本	
500,000,000股股份	50,000美元
於本文件日期已發行股本：	
77,018,057股股份	7,701.8057美元
20,280,750股種子股份	2,028.075美元
28,914,800股A-1類股份	2,891.480美元
6,239,960股A-2類股份	623.996美元
31,060,800股B類股份	3,106.080美元
31,379,360股C類股份	3,137.936美元
總數：194,893,727股股份(附註1)	19,489.3727美元
根據[編纂](假設並無行使[編纂])	
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股股份	[編纂]美元
[編纂](假設並無行使[編纂])	
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額：	
[編纂]股股份(附註1)(附註2)	[編纂]美元

附註1：優先股將於緊接[編纂]前按一對一基準以股權變更方式轉換為股份。

附註2：假設[編纂]或[編纂]購股權計劃或[編纂]購股權計劃項下任何購股權不獲行使。

股 本

假設

上表假設[編纂]已成為無條件及股份根據[編纂]發行。上表不計及任何根據本文件附錄四授予董事配發及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或根據本文件附錄四購回授權(視情況而定)而可能分配及發行或購回的股份。

地位

[編纂]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並將與本文件所述現時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全部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尤其是將全面享有本文件日期後於記錄日期就股份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假設[編纂]已成為無條件，董事將獲授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股份，其總面值不得超過下列各項的總和：

- 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20% (不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授出或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及
- 我們根據下文「一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一段所述授權可能購回股本的總面值。

一般授權有別於董事在按照組織章程細則或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或[編纂]購股權計劃授出或[編纂]或[編纂]獲行使後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提供的任何供股、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以配發及發行股份以取代全部或部份股息的情況下配發、發行或處置股份的權力。

此項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將一直有效，直至下列各項發生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舉行其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回該項授權時。

股 本

有關此項配發、發行及處置股份的一般授權之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東通過之決議案」內。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符合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條件－釐定[編纂]－[編纂]的條件」一節所載之條件，董事將獲授一般授權以行使我們一切權力，購回總面值不多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總股本的總面值10%的股份，不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

此項一般授權僅涉及在聯交所或股份[編纂]並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進行的購回，以及按照所有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規定進行。相關上市規則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本集團的其他資料－購回其本身股份」內。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將一直有效，直至下列各項發生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開曼群島任何適用法律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舉行其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回該項授權時。